

关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表	3

委托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6】第 0172 号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明珠”）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6 号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2022] 26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5 年 8 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广东明珠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广东明珠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广东明珠 2025 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1690124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1540631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表

## 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明珠集团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22	7.99	-	0.89	7.32	并表单位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集团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	109.00	5.64	-	114.64	财务资助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锦华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59.62	159.00	-	120.00	9,498.62	并表单位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股利	-	15,407.20	-	1,500.00	13,907.20	子公司分红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9,459.84	15,683.18	5.64	1,620.89	23,527.77		
关联自然人	张坚力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	47,592.29	-	-	47,592.29	业绩承诺补偿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47,592.29			47,592.29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245.11	175.03	-	-	420.14	租金等	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预付账款	282.98	571.65	-	854.63	-	预付货款	经营性往来
	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29.89	27.29	-	-	57.18	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梅州市梅江区旺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9.09	-	-	-	9.09	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567.07	773.97	-	854.63	486.41		
总计				10,026.91	64,049.45	5.64	2,475.52	71,606.48		

注：梅州市梅江区旺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2025年8月新增关联方。

法定代表人：

雷丙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凌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燕婷





#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出资额 258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破产清算服务；  
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  
策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人力资源服务  
（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薪酬管理服务；信息  
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  
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法律培训（不含依法须律师事  
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  
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  
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04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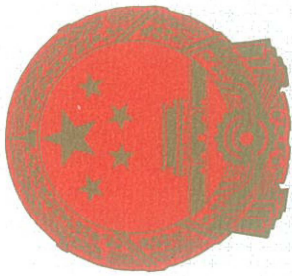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0010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十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亚平
Full name	王亚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8月31日
Date of birth	1979年8月31日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分所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122197908311023
Identity card No.	130122197908311023



王亚平 1100016901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霍志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年11月4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104199111041819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15406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年5月2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